

※誠信經營守則

本公司基於公平、誠實、守信、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，於商業往來之前，應考量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信譽，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；與他人簽訂契約，其內容宜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。

本公司及董事、經理人、受僱人、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，於執行業務時，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、承諾、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，包括回扣、佣金、疏通費或透過其他途徑向客戶、代理商、承包商、供應商、公職人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。

本公司董事、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對董事會所列議案，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，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，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，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，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，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。董事間亦應自律，不得不當相互支援。…詳細內容及規定詳如-[[誠信經營守則](#)]、[[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](#)]

*落實誠信經營

- (1)專責單位為總管理處，由其負責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、執行、解釋、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、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。
113年履行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已於114/12/17董事會報告。
- (2)為落實誠信經營及道德行為，本公司114年舉辦誠信經營守則規範之內部訓練(如新進人員員工行為守則教育訓練、誠信經營與道德規範教育訓練、內線交易規範等議題之教育訓練)，對公司高階管理者及全體員工宣導公司對誠信經營之要求。114年總訓練共58人次，計168人時。

*建制檢舉制度

- (1)為確保公司永續發展，鼓勵檢舉非法行為，已於104年制定「誠信經營守則」、「公益通報者保護辦法」明定相關檢舉制度及保護措施。另制定[道德行為準則]導引公司人員及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，並遵守相關法令及誠信原則，防止利益衝突，且不得行賄及圖己私利，落實公司治理制度。
- (2)建置員工及利害關係人申訴信箱(nextronics@nextron.com.tw)由董事會指派專責主管處理相關申訴事宜。

[首頁](#)/[ESG](#)/[治理營運](#)/[誠信經營與職業道德](#)

<https://www.nextrongroup.com/zh-TW/corporate-2>